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6.5亿元(含)的担保额度，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5日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授信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新视界”）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界眼科”）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及光正新视界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剩余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光正新视界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76.06%	43,000	33,600	2,000	31,600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汇川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田小波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0840818987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眼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验光配镜，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光正新视界 100% 股权，光正新视界持有新视界眼科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查询，新视界眼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6,543.38	33,683.47
负债总额	27,794.28	25,016.28
净资产	8,749.11	8,667.18
主要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1-9 月
营业收入	18,862.44	12,958.10
利润总额	65.08	-303.61
净利润	297.44	-324.61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

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下同）、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2,881.64 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金额为 52,881.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69%，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互相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

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4. 《最高债权额度合同》
5.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7. 光正新视界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六日